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ST 太重

公告编号：2026-010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70

2025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75

2025年度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7

3.业务规模

2025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52,608.7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43,848.2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4,702.94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1家）、采矿业（3家）、农林牧渔业（2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住宿和餐饮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金融业（1家）。

2025年度上市公司未经审计的审计收费总额4,141.88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5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613.5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7 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小宝，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1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3 年加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军娥，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5 年加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及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杰彬，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8 年加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复核审计报告。近三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王小宝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

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王小宝	2026年1月19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	因执行中科云网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被出具警示函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14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与上一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过程中能够尽职尽责，及时与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沟通年审计划及相关事项，确保了审计进程顺利进行；审计结果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内控状况与经营成果。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